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该次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瑗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审慎审核，认为：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各项规定；

（2）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监事会同意按时披露《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认真核查，公司监事会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有关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4、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经监事会对《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的审慎审核，认为：

（1）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求提出的，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与利率波动风险，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2)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事项时，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有关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31 日